

信用加分申请书

江门市蓬江区荷塘住房和城乡建设所：

在江门市荷塘镇荷兴花园项目建设过程中，我公司严格按照规范要求设置混凝土试件标准养护室，并按照规定进行混凝土标准养护试件和同条件养护试件进行养护。依据《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评价标准》（江建〔2025〕192号），我公司特此申请相应信用加分。

- 附件：1. 混凝土标准养护室设置图片
2. 同条件养护试件留置情况图片
3. 联合体协议（如有需提供）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4日

属地住建部门或监督机构意见：

经监督抽查，在整个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现场混凝土标准养护试件和同条件养护试件养护均未发现不符合规范情况，同意申请加分。

（盖章）

2026年4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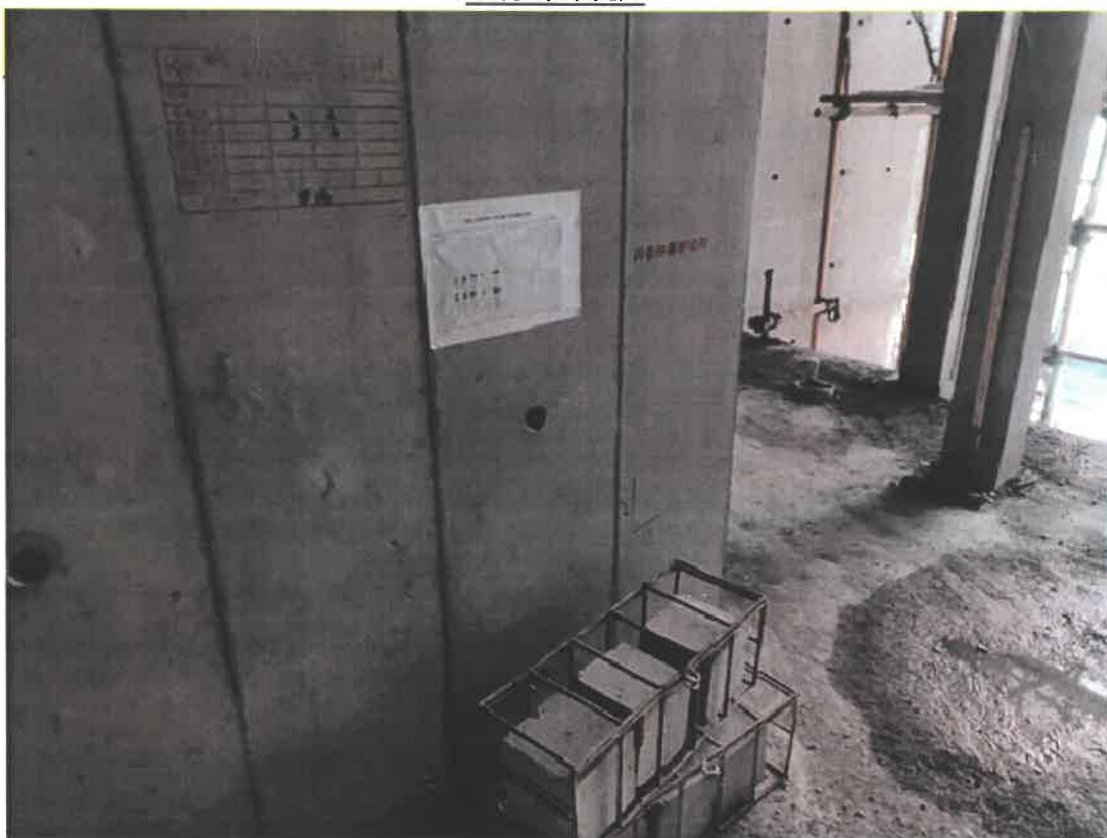
备注：1. 申请该项加分时，按照项目计；

2. 项目完工后，方可该项申请加分。





1.标准养护



2.同条件养护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致 江门市荷兴置业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投标联合体, 共同参加江门市荷塘镇荷兴花园项目EPC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本项目投标人的联合体主办方。

2、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及签署,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4.1 联合体主办方: 负责本项目的采购、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结算编制、备案、移交, 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EPC项目工作内容。

4.2 联合体成员一: 负责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 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主办方: (盖章)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李志明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沥滘路368号

邮政编码: 510290 电话/传真: 020-84441842

联合体成员一: (盖章)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王

地址: 上海市场浦区赤峰路65号

邮政编码: 200092 电话/传真: 021-65987788

签订日期: 2021 年 11 月 05 日